关于2019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

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2020年12月29日区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

武江区审计局局长 袁文娟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0年8月，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就审计整改工作提出了审议意见。对审计揭示的问题，区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整改工作，并专门听取了关于2019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的汇报。按照区人大审议意见和区委审计委员会相关要求，区审计局切实加大对审计整改工作的监督力度，通过列清单、“挂销号”等方式，督促被审计单位不断提升审计整改效果。

有关部门和单位认真落实审计意见，积极采纳审计建议，及时制定审计整改工作方案，切实采取整改措施，推进审计整改工作更加务实有效地开展。相关单位在抓整改的同时，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内部控制。

2019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查出问题的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一、财政管理审计整改情况

（一）区本级财政管理审计整改情况

1.未按规定比例安排预备费。区财政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中，安排预备费1500万元，占当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18%。

2.无预算列支。针对垫付市级征拆专项资金13061万元，区财政局已于7月市政府召开的韶关市市辖区财政运行工作会议上，向市财政局反馈我区目前暂付款垫付市级资金情况。

3.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科学。区财政局已按规定相应调减部门预算编制。

4.盘活存量资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管理不到位。区财政局开展全区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清理工作。

5.未及时调整预算指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高。区财政局加强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跟踪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6.资产监管不到位。一是截至目前，区财政局既未对公共资产管理经费进行核定，也未提请修订公共资产管理办法；二是区司法局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同会计系统固定资产原值依旧不一致

（二）部门预算全覆盖审计整改情况

1.零余额账户资金转存基本户。相关单位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禁止随意从零余额账户转移预算资金到基本户。

2.部分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早于计划备案时间。相关单位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将政府采购相关内容挂网公开。

3.区社保中心向已死亡人员多发放养老保险待遇合计金额1530元。区社保中心与镇村委核实三个百岁老人已死亡后暂停待遇发放，并已追回多领取待遇1530元。

4.会计账银行存款同银行对账单不一致。审计指出后，江湾镇及重阳镇积极整改，已重新对账，做到账实相符。

5.未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安排，项目之间存在混支混用。相关单位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安排，今后避免项目之间混支混用。

二、“三大攻坚战”审计整改情况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面整改情况

部分涉农资金支出进度缓慢。Y267线江湾至胡屋村委段、Y263线三口塘至续源村委段等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项目现已完成竣工验收。

（二）自然资源资产方面整改情况

1.未按目标责任要求建立耕地保护相关制度。西河镇健全和完善耕地保护管理制度，制定《西河镇耕地保护管理方案》。

2.设施农用地未按规定进行备案。西河镇违法图斑数据中涉及未备案的设施农用地案件9宗，已完成备案手续。

3.未建立森林病虫害防治应急预案。西河镇已制定《西河镇松材线虫病防治方案》，压实各级责任。

4.“三清三拆三整治”工作后续监管不到位，大村村出现大量的建筑垃圾。西河镇立行立改，一是清理大村建筑垃圾，二是落实保洁制度，配备村级保洁员，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做好村级保洁工作。

5.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村庄未建立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西河镇辖区内7个行政村27套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设备目前已完成21套。

三、重点民生项目和专项资金审计整改情况

（一）工程造价方面整改情况

1.韶州公园概算编制有偏差，环境影响评估费概算多计列13.64万元。区城管局根据最新的相关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登记表登记，降低工程成本13.64万元。

2.西河镇部分党群服务中心项目结算造价不实，多计工程量，涉及金额14.74万元。西河镇重新选取第三方对5个村级党群服务中心项目复审，核减17.07万元。

（二）工程质量方面整改情况

1.西河镇糖寮村党群服务中心部分项目偷工减料, 涉及金额1.13万元。目前已修复完毕，后续质量问题产生维修费用从施工方暂存西河镇的保证金中支付。

2.西河镇马屋村、糖寮村党群服务中心部分项目存在质量缺陷。西河镇已协调施工方维修，后续质量问题产生维修费用从施工方暂存西河镇的保证金中支付。

（三）工程基本建设程序方面整改情况

西河镇5个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未办理验收手续就交付使用。2019年9月25日，西河镇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对首批5个村级党群服务中心进行了土建部分的竣工验收。

（四）工程合同管理方面整改情况

1.西河镇签订与招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合同条款。西河镇加强合同管理，尤其对协议里面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等重要内容进行审核；组织班子学习《合同法》；举办项目管理培训班，邀请评审专家李刚解读政府投资基本建设项目财政评审流程和资金支付管理流程。

2.韶州公园建设项目部分合同签订管理不严谨。区城管局已完善相关合同，并加强做好合同把关审核工作。

3.西河镇卫生院建设工程项目未按合同约定及时完工。区卫生健康局向施工单位下发了《关于加快武江区西河镇卫生院建设项目建设的通知》。9月7日，已完成竣工验收。

4.区卫生健康局违规签订施工合同。区卫生健康局与施工单位广东清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武江区西河镇卫生院建设项目施工合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严格按照财审后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签订。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实现整改监督全覆盖。将本级审计查出问题全部纳入整改监督范围，包括审计结果文书的整改、同级人大常委会决议审议意见以及同级党委政府领导批示整改意见等，做到不遗一事，不漏一项，消除盲区，全面推动审计整改。

（二）分级分类突出监督重点。在审计整改“挂销号”制度的基础上，对审计查出问题分级分类，一是立行立改问题；二是重大问题；三是屡审屡犯问题；四是主观原因问题；五是移送问题；六是特殊整改问题。针对不同的分类问题采取不同方式督促整改。

（三）强化整改结果共享与运用。加强与纪委监委、巡察、组织人事部门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结合开展审计整改“回头看”工作，核查有关单位的整改落实情况。同时对于整改工作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力、整改不到位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及时通报，并上报党委政府，推动各单位增强审计整改的行动自觉。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